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4002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
承辦人：郭宗廷

電話：(05)5342601#2362

傳真：(05)5312053

電子信箱：kuoct@yuntech.edu.tw

64002

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
受文者：資訊管理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學字第10903003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汽車停車證申請作業相關規定，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人資格：至109年9月18日前以教務系統顯示完成註冊繳費者且非住校生，並持有效之汽車駕駛執照及汽車行車執照者。

二、申請有關事宜：

(一)申請方式：

1、一律以網路GOOGLE表單方式申請。

2、請事先備妥學生證、汽車駕駛執照及汽車行車執照之影像檔(JPG檔)，新生尚無學生證者以身分證替代，以利於申請時上傳。

3、GOOGLE表單申請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YFiCam96TPQVY9iP6>

4、表單所需證件影像檔使用上傳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b8KP54gCU8MWqBhw9>或電子郵件信箱：kuoct@yuntech.edu.tw傳送。

5、每人僅能申請1張1部汽車使用。

馬奇
1090300366

6、申請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09年9月21日(一)止。

(二)申請人數如超過本學期學生停車證數量時，以試算表亂數抽籤方式決定。(抽籤日期：109年9月24日(四)上午11時，地點：學務處軍訓組辦公室承辦人電腦。)中签者將於109年9月24日(四)下午3時後公告於學務處軍訓組網頁最新消息。

(三)發證日期：109年9月26日(六)上午10時後，至各系/所辦公室領取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獲證者，須遵守本校車輛管理要點，如有違規情事，將依前述要點規定開具違規單，視情節就地加鎖或拖吊處理，處以違規處理費500元整，有拖吊者並加收拖吊費1000元整，車證收回註銷。

(二)車證請妥善保管，遺失恕不補發。

(三)當學年度如有換車(車牌)，請持停車證、新車行照至學務處軍訓組辦理車籍資料變更，以免車證與車牌資料不符至違規遭受處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教學單位(學院、系所、中心)、工程

副本：駐衛警察隊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